

# 新竹市政府家庭暴力被害人各項補助申請調查表

107.01 修

壹、申請人資料：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一、姓名：\_\_\_\_\_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CA：\_\_\_\_\_出生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年齡：\_\_\_\_歲  
電話：\_\_\_\_\_

二、國籍：本國籍非原住民 本國籍原住民 大陸籍（含港澳） 外國籍 其他\_\_\_\_\_

三、戶籍地址：新竹市 區 里 鄰 (路/街) 段 巷 弄 號 樓

四、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五、申請項目：

- 緊急生活扶助費用 子女生活費用 兒童托育費用 法律訴訟費用 房屋租金費用 醫療補助費用  
心理輔導費用 急難救助 (緊急生活費 緊急住宿費 緊急醫療費 通譯服務費 手語翻譯費)

六、檢附證明文件：

- 申請調查表 身分證文件影本 郵局或銀行存摺封面影本 律師費用收據正本、委任狀影本  
訴訟或判決書影本 租賃契約影本 醫療費用明細表及收據正本 其他證明文件\_\_\_\_\_份

七、代理人姓名：\_\_\_\_\_簽章，與申請人之關係：\_\_\_\_\_

八、戶內人口：(欄位不足時請自行加列或浮貼)

序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性別	出生			
				年	月	日	足齡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
是否曾接受政府補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：補助項目：_____ 補助年度：_____ 核准縣市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-----------	---

切 結 欄	本人所提供之申請資料如有虛報不實，經查明者，除無條件繳回補助款外，並願意負一切法律責任。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具切結人簽章：_____</div>
-------	--

社工員評估	評估意見： 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社工員簽章：_____</div>
-------	--

肆、審核結果：

符合補助標準，補助金額：\_\_\_\_萬\_\_\_\_仟\_\_\_\_佰\_\_\_\_拾\_\_\_\_元整(補助項目及金額：\_\_\_\_)

不符合補助標準，原因：\_\_\_\_\_

承辦人		督導		科長		單位主管	
-----	--	----	--	----	--	------	--